

乳源瑶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拟 发放名单公示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促进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4〕188号）、《转发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做好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工作的通知》（粤财社〔2018〕164号）、《关于就业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粤财社〔2018〕159号）、关于印发《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关于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和贴息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9〕15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转发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力度全力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的通知》（粤财金〔2020〕39号）、关于印发《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关于创业担保贷款基金和贴息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稿）》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25号）文件有关规定，我局受理审核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支行 2025 年第一季度创业带动就业小额担保贷款贴息 6622.21 元、广东乳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创业带动就业小额担保贷款贴息 9610.61

元。

1. 在公示期间，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通过来信、来电、传真资料、来访等形式，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如实反映情况，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提倡签署本人真实姓名；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应加盖本单位印章。

2. 公示时间: 2025 年 5 月 2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6 日。

3. 受理单位: 乳源瑶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址: 乳源瑶族自治县峰东 9 号，邮政编码: 512700，联系和传真电话: 0751-5362271。

附件: 2025 年第一季度贴息明细表（公示）

乳源瑶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 5 月 20 日